

证券代码：603559

证券简称：ST 通脉

公告编号：2024-021

## 中通国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通国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2024年4月29日下午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4月19日以微信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3人，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陆飞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中通国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公司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1、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的编制、传递、审议程序和披露流程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未发现参与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2、公司严格按照财务制度规范运作，2023年年度报告公允地反映了公司本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我们保证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承诺其中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

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中通国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四）审议通过了《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致同所”）所对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出具的否定意见审计报告客观的反应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能够促进公司进一步完善各项内控制度，加强对内部控制的执行力度，为公司长期、规范健康地发展提供有力的保障。因此，我们同意致同所《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导致否定意见的事项。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中通国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拟定的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中通国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公告》。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符合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公司本

次会计政策变更。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中通国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七)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和相关政策规定，公司董事会就该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计提上述资产减值准备能够使公司关于资产价值的会计信息更加真实可靠，具有合理性。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中通国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八) 审议了《关于公司监事2023年度薪酬的议案》

公司全体监事作为利益相关方，审议时回避表决，该议案将直接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九)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中通国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

(十) 审议通过了《监事会对董事会关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无法表示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的意见》

针对导致致同所出具无法表示意见审计报告涉及的事项，以及《董事会关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无法表示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符合公司情况，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揭示了公司的财务风险，并对审计报告中涉及的无法表示意见相关事项的提出了应对措施，该事项不影响公司报告期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监事会对致同所出具的无法表示意见审计报告无异议，并同意公司董事会对无法表示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作为公司监事，将持续关注相关事项进展，并督促董事会和管理层切实推进消除

相关事项及其影响的具体措施，切实维护上市公司及全体投资者合法权益。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中通国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对董事会关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无法表示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的意见》。

(十一)审议通过了《监事会对董事会关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否定意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的意见》

监事会认为：致同所对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出具的否定意见审计报告客观的反应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能够促进公司进一步完善各项内控制度，加强对内部控制的执行力度，为公司长期、规范健康地发展提供有力的保障。因此，我们同意致同所《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导致否定意见的事项。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中通国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对董事会关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否定意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的意见》。

(十二)审议通过了《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1、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传递、审议程序和披露流程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未发现参与季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2、公司严格按照财务制度规范运作，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公允地反映了公司本报告期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我们保证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承诺其中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中通国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

特此公告。

中通国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三十日